

表 1-花東縱谷國家風景區管理處觀光工程生態檢核確認表

基本資料	工程名稱	鶴岡遊憩區興辦事業計畫水土保持工程	工程期程	150 日曆天
	基地位置	地點：花蓮縣瑞穗鄉鶴岡村 TWD97 座標 X：289940；Y：2602300	工程預算 (千元)	9,300
	工程目的	整體改善鶴岡遊憩區遊客中心室外區域環境美化		
	工程類型	☐ 交通、 ☐ 港灣、 ☐ 水利、 ☐ 環保、 ☒ 水土保持、 ☒ 景觀、 ☐ 步道、 ☐ 建築、 ☐ 其他		
	工程概要			
項目		檢核事項		
工程性質		☒ 非屬新建工程： ☐ 災後緊急處理、 ☐ 搶修、 ☐ 搶險 ☐ 新建工程： ☐ 災後原地復建之工程、 ☐ 原構造物範圍內整建或改善、 ☐ 已開發場所建工程、 ☐ 維護管理相關工程、 ☐ 非已開發場域內之新建工程		
保護區		區位： ☒ 一般區 ☐ 環境敏感地區： ☐ 國家公園、 ☐ 國家自然公園、 ☐ 自然保護區、 ☐ 自然保留區、 ☐ 野生動物保護區、 ☐ 野生動物重要棲息環境、 ☐ 水產動植物繁殖保育區、 ☐ 國有林自然保護區、 ☐ 國家重要濕地、 ☐ 海岸保護區。 ☐ 自然人文生態景觀區		
關注物種		☒ 無關注物種： ☐ 有關注物種： ☐ 保育類動物、 ☐ 特稀有植物、 ☐ 指標物種 ☐ 老樹、 ☐ 民俗植物(原住民族所運用的植物)		
生態系統關聯性說明		工址位處已開發人為地區，鄰近工址區域為有森林、水系、濕地……等關祝物種棲地。另檢核 TBN、49 種陸域脊椎保育動物潛在分布範圍資料庫，工址為列於 KML、NVU、NEN、NCR……等受威脅物種分布緩衝區。經檢核開發行為尚屬合宜。		
環境影響評估		☐ 應辦理環境影響評估 ☒ 免辦理環境影響評估		

自評結果	☐應辦理生態檢核 ☒免辦理生態檢核 ☐災後緊急處理、搶修、搶險之工程、☐災後原地復建之工程 ☐原構造物範圍內整建或改善：☐既有建築物內(外)牆整修、裝修 ☐既有結構物(廳舍、遊客中心備勤室、橋梁)補強等工程。 ☒已開發場所：☐配合活動搭建之臨時設施 ☐植栽綠美化 ☐已開發場所之既有鋪面整修 ☒未涉及拓寬、改線之步道改(修)繕或於步道沿線增(修)建欄杆等遊客安全防護設施、指標牌誌設置或標線繪製等工程。 ☐維護管理相關工程：既有遊憩服務設施修繕(更新)、非新開挖管道之管路(線)修繕或更新。 ☐規劃取得綠建築標章之新建工程： ☐生物多樣性指標☐綠化量指標☐基地保水指標 ☐併入環境影響評估檢討。 ☐其他自評無須辦理生態檢核案件，並有檢附相關資料(勾選本項類型，請一併檢附相關佐證文件並說明無涉及生態保育議題)
-------------	--

承辦人：

技士廖致翔

科長劉明志
工務科
科長金

處長：

處長許宗民